

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宁规划资源函〔2020〕189号

关于办理新庄立交地下过街通道工程选址 意见及用地预审的复函

南京城市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办理新庄立交地下过街通道工程选址意见及用地预审的函》（宁建管字〔2020〕14号）悉。经研究，现将意见函复如下：

一、拟建新庄立交地下过街通道位于红山路与玄武大道交叉口，呈Y形布置，下穿红山路、玄武大道，连接紫金联合立方、高力六角广场及南京林业大学等地块。根据规划，我局原则同意按图示新庄立交地下过街通道规划红线范围进行工程建设。

二、该项目申请用地面积约0.1754公顷，均为国有建设用地（地类与面积以实测为准），符合《南京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其中，A地块约920平方米用地位于南京林业大学权属用地范围内。

三、该项目用地符合国家和省供地政策，符合省用地指标规定和节约集约用地要求。

此函仅供开展相关前期工作，具体用地边界及用地规模以我局正式核发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为准。下一步，请贵司积极与南京林业大学对接并取得支持，完善土地手续，推进工程实施。

特此函复。

附件：建设项目选址意见附图

